

深圳市公证协会

关于表彰 2024 年度公证宣传稿件和理论 调研文章的通报

各公证处：

根据《深圳市公证协会公证宣传和理论调研表彰制度》，深圳市公证协会开展了 2024 年度“公证宣传优秀公证处”“公证宣传优秀个人”“公证宣传优秀文章”评选工作。经深圳市公证协会公证文化与宣传委员会评审和深圳市公证协会五届二十五次理事会审议，具体评选结果如下：

一、3 家“公证宣传优秀公证处”

- (一) 坪山公证处
- (二) 龙岗公证处
- (三) 盐田公证处

二、10 位“公证宣传优秀个人”

- (一) 罗冬娴、钟瑜菁、黄智聪（一等奖）
- (二) 邱子婉、李勇、林欣晖、曾少璐、黄嘉仪（二等奖）
- (三) 史彬、杨敫（三等奖）

三、5 篇“公证宣传优秀文章”

- (一) 深圳公证处-王瑶《公证参与司法辅助进行家事调查

的作用与意义》

（二）深圳公证处-黄嘉仪《上门服务“零距离”！大浪街道为困难群体打造暖心公证服务》

（三）前海公证处-谢京杰《公证调解：更好发挥公证在社会治理中的制度特色和职能优势》

（四）龙岗公证处-陈仕职《试论我国公证制度改革》

（五）坪山公证处-成熙《出具执行证书过程中的“债务人默认”原则》

特此通报。

